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10年8月廉政月刊

壹、廉政法令與訊息

推動透明品質獎，激勵實踐廉能透明

法務部廉政署於110年4月29日下午2時30分假國家圖書館辦理「透明品質獎試評獎成果觀摩會暨頒獎典禮」，由法務部蔡清祥部長主持頒獎典禮，頒發「109年透明品質獎試評獎特優機關」之獎項，共有6個機關獲此殊榮，包括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國家圖書館、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宜蘭縣宜蘭地政事務所及彰化市公所，均由機關首長親自出席受獎。

蔡部長在典禮中指出，法務部為落實107年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國際審查會議結論性意見，自108年起提出「透明品質獎」試評獎制度，激勵機關自主檢視各項廉能透明措施、強化防貪預警及導入廉政創新作為，透過外部第三方公正角色參與評審，肯定機關廉能治理成果與效益；109年的特優機關都有各自的亮點表現，如完備各項稅務服務與流程的「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守護國家資產的「國家圖書館」、深化水利行政透明措施的「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以 APP 實現全民線上督工的「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推行各項地政資訊 E 化的「宜蘭縣宜蘭地政事務所」以及推出殯葬透明、升級傳統公廟文化的「彰化縣彰化市公所」，希望藉由典禮的表揚及觀摩，樹立學習標竿。

本次典禮另邀請台灣透明組織協會葉一璋副理事長專題演講「特優機關亮點評析」，結合透明品質獎的核心評核項目，評析各特優機關的廉政亮點，並由廉政署鄭銘謙署長主持綜合座談，邀請109年試評獎的評審團主席葉一璋副理事長及財政部南區國稅局盧貞秀局長、國家圖書館曾淑賢

館長、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陳弘由局長、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黃立遠處長、宜蘭縣宜蘭地政事務所楊嘉欽主任、彰化縣彰化市公所林世賢市長等6位特優機關首長，分享如何呈現機關亮點、參與透明品質獎對機關的助益、以及對獎項的展望。

「行政透明」與「風險課責」是廉政治理的趨勢，法務部正逐步完成「透明品質獎」試評獎制度的滾動修正，期待將獎項推行至全國各機關，希望讓所有機關都有機會透過參與評獎檢視自身廉政亮點，實現「透明品質獎」的「激勵、承諾、實踐、參與、信賴」目標理念，讓民眾更信賴政府廉能施政的成效。

貳、案例分享

一、公務機密維護案例-利用職務之便非法調閱業務執行之必要個資

○○區公所同仁 A 因與 B 有不動產所有權訴訟爭執，竟利用職務之便，分別透過社會局「社會福利資訊系統」、勞動部勞保局「資訊中介服務(Web IR)系統」及「全國社會福利津貼給付資料比對資訊系統」等系統，多次查詢 B 及其友人 C 等相關人員之個資。本案經調查後，A 員除涉有非法查詢外，並外洩查詢資料等情，由該區公所政風室陪同自首，依刑法第132條第1項之洩漏國防以外秘密罪嫌函送偵辦，經檢察署予以緩起訴處分確定。另違法調閱非業務職掌範圍內民眾之個資，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經考績會審議決議核予申誡2次處分。

參、其他事項

一、本署員工通報注意事項宣導

為強化機關內部風險控管機制，使機關首長能充分掌握機關同仁狀況，並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維護機關廉能形象，各級主管人員(含代

檢業務主管人員)針對所屬人員應多予關懷注意，如發現所屬人員有下列事項之一者，應通報長官知悉：

- (一) 司法機關調卷、作證、約談、傳訊、搜索等偵查程序情事。
- (二) 因案涉訟或遭檢警調查(非貪瀆案件)者，如倒會、債務糾紛、採購糾紛、酒醉駕車、扣薪、強制執行或其他民刑事糾紛情事。
- (三) 與企業、商界人士經常餐敘、球敘或有非正常來往情事；涉及利用身分、職務之非正當行為；涉及非正當投資、買賣、仲介、租賃或委任等法律關係。
- (四) 涉及請託關說，要求違背法令或影響業務正常運作。
- (五) 出入有陪侍服務等與身分顯不適當之場所。
- (六) 違反「公務員服務法」、「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者。
- (七) 收入與支出、生活狀況、言行舉止及品德操守有明顯違常跡象者。
- (八) 涉及妨礙家庭或感情糾紛，有具體事證者。
- (九) 發生個人或家庭變故，需要機關協助處理者。
- (十) 機關業務、行政措施或硬體設備發生重大違失或事故。
- (十一) 其他足以影響機關聲譽事件。

※另代檢業務主管人員除必要措施外，應循代檢業務督導程序辦理通報本署職業安全組，並依轄區同時知會本署北中南三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兼辦政風人員(副主任)，以強化風險控管機制。

二、鑑識&資安-2

(一) 看不見的敵人最可怕

程式碼訊息雖最令人懼怕，卻也因敵在「明」，我們可藉「跡證」來辨識訊息「真假」，以避免踩到地雷。最直觀的方式，就是當收到不明的檔案或程式碼，尤其是具有執行能力的程式碼(例如副檔名為 exe 者)時，即刻快閃刪除，就免惹到「無妄之災」。

再則，我們來到被動者接受訊息的第二種型態，那就是多媒體訊息。多媒體訊息在資安領域裡，是有別於密碼學（cryptography）的，我們稱為偽裝學（steganography），兩者最大不同在於「偽裝」二字，即「有看沒有懂」，亦即英文「Seeing the unseen」。以大自然生態為例，許多動植物都是偽裝專家，就像變色龍般，能隱藏於樹叢枯枝中，然後隨著綠葉枯樹的色澤而進行調變其身體顏色，讓食物鏈層的獵食者，瞬間看不見其蹤跡，其實牠非「消失無蹤」而是「近在眼前」呢！

偽裝，不只發生在大自然裡，在生存遊戲中，更是「適者生存」的重要工具。人類歷史在偽裝運用上頗精彩絕倫，尤其在戰爭史實上，最讓人嘖嘖稱奇。看似無奇的一頭秀髮，當剃光頭髮後，竟看到機密訊息，得以完成戰事攻防裡，祕密通訊的目的。

（二）霧裡看花，花還是花？

在當代，我們所接觸到的訊息更具變化，真真假假、五花八門。為何包裝程式碼的多媒體訊息能如此活躍？主要是因人類眼睛對於色彩具有失真的容忍度，也就是我們玩笑話裡的「朦朧美」、「霧裡看花、花還是花」的感官意識。

對於影像，當人腦認定有何涵義時，是草、是河、是山、是屋，那是深刻烙印在腦海，不會因模糊而改變的印象。而數位時代，構成數位影像圖的每個像素，若改變裡頭一些像素資料時，且在視覺容忍度與感官意識可接受下，人眼將無法識別其差異性，此時多媒體影像所包裹的訊息就可以混水摸魚，逃過一劫，達到得以祕密傳遞的目的。

當然，對於訊息暫時接觸者所接觸到的是一張、一份多媒體假訊息

的影像圖，所認定也是一份貨真價實的、具有意義的多媒體資訊，所以暫時接觸者因此以為是「真訊息」。然對為達成訊息傳遞的通訊雙方——即訊息的傳送者與接受者，目的是要讓中間的暫時接觸者，看到「假訊息」，即誤以為影像圖是「真訊息」。到此，真假之間，是否您也看得霧裡看花，不再是花，而是「霧煞煞」了。

偽裝之意，在於欺敵，在第二種的多媒體訊息形態裡，或許無誤導於呈現多媒體訊息時的具體內容（有論無意或蓄意），因該訊息意在偽裝多媒體內涵裡的真實祕密。

（三）Misinformation 與 Disinformation

然而被動者的訊息接收裡，第一種訊息型態的文字訊息，是最令人毫無防備的。若其為假訊息，將是這 3 種訊息型態中影響最為深遠的訊息。對於假訊息，歐洲理事會有一相關名稱為「資訊失序」／「Disinformation」（原文：Information that is false and deliberately created to harm a person, social group, organization or country），其是指經過刻意編造，用以傷害個人、社會團體、組織或國家之訊息，目的在煽惑或鼓動人心，藉以謀取某種政治或商業利益；另外「資訊失序」還有一種描述用語為「Misinformation」（原文：Information that is false, but not created with the intention of causing harm）則是指內容錯誤但目的並非為造成傷害而刻意創建的訊息。在假訊息之要件上，國際組織主張應符合真實性（fidelity）與目的性（intention），所以「Misinformation」雖內容有虛假嫌疑，惟因缺乏惡意欺騙之意圖，多屬誤傳性質之訊息。而「Disinformation」是目前較符合國際對假訊息之定義或共識，是有系統性的作假，企圖製造損害、影

響特定人士或組織，導致社會紊亂，屬政府部門應該積極防處之範疇。

三、中央與地方聯手推動環島自行車路網大升級

◎摘自消費者保護處

自交通部 104 年完成全國第一條環島自行車路網，107 年完成 25 條環支線後，已大幅提升環島自行車路網完整性及騎乘人數；然對一般民眾而言，自行車環島相對困難及具挑戰性，因此為吸引更多國內外遊客參與自行車旅遊活動，交通部持續於 109 年推動「環島自行車道升級暨多元路線整合推動計畫」，重點著手自行車環島路線之安全及友善性改善及提昇，並針對多元化自行車路線型態及其相關整合服務進行相關資源盤點，推動與各縣市自行車路線串接之多元路線遊程，打造親民、老少皆宜之自行車旅遊路線。

惟計畫執行之初並未編列補助地方政府之獎補助費，致路線行經地方政府轄管路段時，常因相關經費短缺產生許多路線斷點，為解決此一問題，交通部業陳報行政院修正原計畫，並奉行政院 110 年 5 月 21 日同意執行。

「環島自行車道升級暨多元路線整合推動計畫(109~113 年)」修正計畫內容，除執行期程自 112 年展延至 113 年外，同時增加 12 億元經費，除持續優化環島自行車路線騎乘空間外，亦縫合地方型自行車道斷鏈；其中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多元路線及串聯路線建置工程經費約 6 億元，將整合全省北、中、南、東各區域具特色自行車道及車友推薦之秘境路線，進一步予以優化串聯，提供更為安全、舒適及清新的騎乘環境外，亦可提升自行車旅遊的深度與廣度，打造臺灣成為更適合騎乘自行車的寶島。

除既有環島路線及已規劃完成之多元路線外，本次修正計畫依據行政院110年2月3日召開之研商「全國自行車路線串聯與優化計畫」會議決議事項，新增核定之分項計畫工程共計18項，路線分別分佈在基隆、新竹、苗栗、台中、彰化、屏東、花蓮及台東等地區，相關路線完成後，除可加強地方深度旅遊外，亦為環島路線提供另一條不一樣風景的路線選擇。另外，為提高其他地方政府參與程度，除已核定之分項計畫，交通部也提供競爭型案件之補助，讓其他地方政府自行開發更多自行車旅遊路線，用綠能環保的自行車，一路踏轉發現台灣更多不同風貌。

自行車一直是台灣的休閒熱門活動，為提供更好的旅遊品質，並開發更多騎乘旅遊路線，交通部及公路總局將持續蒐集地方政府及車友意見，共同打造友善、安全、永續之自行車休閒旅遊環境。

四、 保防宣導

◎摘自全國保防教育推行委員會



五、 公務機密維護宣導

◎摘自雲林縣西螺鎮公所政風室

